

#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##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《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石发〔2019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的原则，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2024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#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部门概况

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市发改委）机关内设39个职能科室，编制192人，2024年末实有249人。下属5个二级预算单位，包括财政性基本保证单位4个、财政性资金零补助0个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单位1个，编制共计78人，2024年末实有78人。

市发改委主要职能包括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；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、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；贯彻落实国家、省宏观调控政策，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，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，提

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，提出相关改革建议；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、规划、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；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；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、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，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；贯彻实施国家、省产业政策，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；推动实施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；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、生态安全、资源安全、科技安全、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，提出相关工作建议；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，协调有关重大问题；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、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；组织拟订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，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；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，组织制定由市级管理的重要商品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；提出全市能源发展战略建议，拟订能源发展规划、产业政策和年度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；拟订全市粮食流通规划并组织实施；拟订市级粮食、食糖、食盐和救灾物资储备规划、储备品种目录并组织实施，负责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收储、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，承担物资承储企业以及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的监管责任，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；协调、管理、推动口岸建设和物流业发展，组织推动国际航线、国际班列的开行，以及重大物流园区和物流项目建设等相关工作等。

## **（二）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**

市发改委部门（汇总）预算执行情况。市发改委部门（汇总）



年初收入预算 20273.32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20273.06 万元、事业收入 0 万元、其他收入 0.26 万元；年终收入预算调整为 19829.36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19799.29 万元、事业收入 0 万元、其他收入 30.06 万元。年初支出预算 20273.3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9458.28 万元、项目支出 10815.04 万元、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；年终支出预算调整为 0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0 万元、项目支出 0 万元、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。

市发改委部门（汇总）决算草案情况。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；当年实际总收入 19829.36 万元，其中：本年收入 19829.36 万元，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；当年实际总支出 19829.36 万元，其中：本年支出 19829.36 万元，结余分配 0 万元；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### **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、指标**

总体绩效目标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，着力推动经济总量持续扩大，着力推动主导产业加快发展，着力推动扩大有效投资，着力推动深化改革开放，着力推动作风纪律强化，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，为加快建设现代化、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贡献更大力量。分项绩效目标、指标：2024 年市发改委整体支出分项绩效目标分六项，涉及的绩效考核指标共计约 24 项。

## **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**

### **（一）自评的组织工作**

市发改委根据市委市政府《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石发〔2019〕8号）、《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石财监〔2025〕2号）文件，由办公室财务组织牵头，相关处室有关人员组成自评工作小组，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和要求，展开自评工作。

### **（二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**

绩效自评采取量化评分的形式。对照部门分项绩效目标、指标以及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目标指标完成情况，逐条开展自评，评出绩效分值，得分以百分制计算。

## **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**

### **（一）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**

总体绩效目标已经按照既定时间、既定质量要求完成，实际完成率100%，质量达标率100%。

### **（二）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**

市发改委2024年六个分项的绩效指标约24项，均已经按照既定时间、既定质量要求完成，实际完成率100%，质量达标率100%。六个分项的绩效目标均已达成。

## **四、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**

市发改委总体绩效目标均已达成，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4.47

分，绩效评价综合等级为优。

## 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通过绩效自评发现，分项和总体绩效目标、指标的设定清晰准确、科学合理，便于评价操作。

## 六、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

| 序号 | 姓名 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| 签字  |
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
| 1  | 王士忠 | 市发改委副主任     | 王士忠 |
| 2  | 杨志国 | 市发改委办公室主任   | 杨志国 |
| 3  | 左雷彬 | 市发改委法规科科长   | 左雷彬 |
| 4  | 白明锋 | 市发改委机关党委副书记 | 白明锋 |
| 5  | 赵春梅 | 市发改委办公室会计   | 赵春梅 |
| 6  | 张炜  | 市发改委办公室     | 张炜  |

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3月21日